

重点推荐

书写时代的人，终将被读者铭记

□孙绍振

文学。他在学生时代就陆续发表了10余万字习作，还挣着稿费读完大学，幸得一位爱才的伯乐高看，得以突破种种险阻，开了彼时福建教育界农村定向委培生改派留省城的先例。这个奇迹，在我当时执教的高校后来也难得一见。何况他是个毫无背景的穷小子，因为高考成绩严重拖后腿，在扩招的政策中才得圆大学梦。

此后，兆云一直没有怠慢写作，继续从中汲取力量和智慧，而且得到一等奖征文的指引，深扎纪实题材创作，经多方采访、查阅档案，26岁就出版了《百战将星刘亚楼》，得到海内外报刊同时连载，获得了全国大奖。接着，他又埋头写起160万字的长篇历史小说《辜鸿铭》。“省直机关的笔杆子”渐渐有了小名号，几个大部门都向他抛出过橄榄枝，但“虔诚的报恩”想法，让兆云未改门庭，还让人诧异地谢绝了有望调入北京的工作，甘之如饴地留在冷门单位，为的是能不负之前伯乐的期待和看重——这位伯乐曾开诚布公，挖空心思想把兆云引进来，就是希望他坐得住冷板凳，日后成为有所作为的党史专家和作家，打开党史宣传和教育的方寸天地。他在心底牢牢记住了这些话，虽然他在毕业时省城四家单位都有意向录用他，但他一直认为，如果没有这位恩公坚定的决心，只怕自己知难而退、没个下文，谁不知道留城“难于上青天”呢。把他领入门的领导离休后，兆云特作《贵人》一文，感叹并赞美当时的风气之好。我听说此事后，对这位时有接触的后生有点刮目相看，觉得他身上洋溢着客家人的淳朴、真诚、有骨气、重情义等特性；而我的学生中，也有不少与兆云同龄且出色的客家人。

兆云写项南，我想一大原因也是为了报恩，不仅因为项南是他学生时代的偶像，造福过福建人民；还因为项南在生命最后一天，落实了这位后生的请求——为其所著《农民知己邓子恢》一书作序，还附了一张纸条，是为项南“绝笔”。兆云后来和我说起这件事，双眼模糊，流下热泪，说自己当时向项南遗像鞠躬

时，就立下了要为这位“非常之人”立传之心。兆云之所以和我说这些，是因为他看过我写项南的纪念文章，而且我从中挖到项南有恩于我的一段珍贵往事，自然而然也把我引为“项粉”。

在写项南前，兆云已有不少传记文学、报告文学作品问世，包括小说、诗歌、散文、学术论文等在内，洋洋上千万字。这个数量有点惊人，印证的也恰是他的勤奋和执着。

传记文学由于是文学和史学的结合，受限较多，某些情节是“打入冷宫”还是摆上台面，素难把握，想要写好委实不易。优秀的传记作家需要具备历史学家、文学家、思想家的多重视角，所以经典的传记文学作品如司马迁的《史记·列传》、罗曼·罗兰的《名人传》以及路德维希·茨威格的传记作品，均出自伟大的作家之手，经得起岁月的考验。作为一位在传记文学领域不辍笔耕30年的作家，兆云的传记作品并不限于党史题材，还面向文化、教育和国际商界，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正如他自况的“真实是传记的生命力”“传记创作需要真情真意，必须将真进行到底”，其传记作品追求历史真实与艺术真实的高度统一。他把最宝贵的年华、火一样的热情，都献给了纪传体文章创作。

在我看来，兆云与其说是借《公仆榜样》向项南感恩、致敬，不如说是感恩和致敬那个炼成了项南这样公仆、造就了光风霁月精神的时代。能坚持为时代书写，这必然能为读者所感动、所铭记。这也是我事隔30年后对兆云的新了解、新认识，并对他寄予新的厚望。

(作者系福建师范大学教授)

百家品书

乡村振兴「唱大风」

——评巴陇锋长篇小说《秦岭人家》

□王春林

一方面得益于国家层面的乡村振兴政策，另一方面也源于中国作协实施的“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计划”，近一个时期以来，中国文坛涌现出一批聚焦乡村世界、积极书写乡村振兴的文学作品，其中尤以长篇小说领域的表现最为抢眼。别的且不说，单是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五部获奖作品中，就有齐叶的《宝水》、杨志军的《雪山大地》两部与乡村振兴紧密相关的作品。在众多聚焦乡村振兴主题的长篇小说中，陕籍作家巴陇锋的《秦岭人家》，堪称颇具代表性的一部。

既然题为“秦岭人家”，故事的发生地自然与秦岭这一中国腹地的地理坐标密切相关。故事主要发生地名为塘坝村，地处秦岭山脚下秦岭南麓的西南端，“东临秦岭县蓝田镇，南接终南山主脊——‘中华父亲山’秦岭，北与白鹿镇为邻，西与长安县接壤”。故事时间跨度长达二十余年，从1996年一直延续至晚近时期。巴陇锋倾力书写的，正是秦岭脚下的塘坝村二十多年来发生的巨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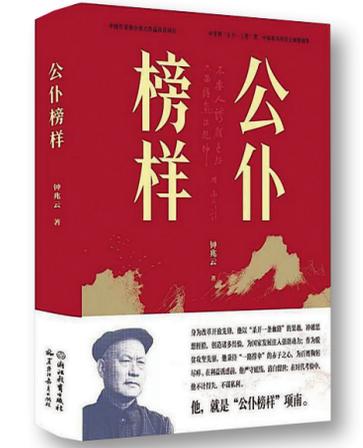
一般而言，衡量长篇小说的重要标准之一，便是能否相对成功地刻画塑造若干具有人性深度的人物形象。在我看来，《秦岭人家》最突出的思想艺术成就，主要体现在成功刻画了以主人公邓军为代表的、积极投身乡村振兴的农人群体形象。邓军有着颇为特殊的青少年岁月：刚记事时父亲便疯癫出走，六岁时母亲义“不明不白”地离世（事实上，害死其母的并非他人，正是小说中后来摇身一变成为女媭镇党委书记的杨俊虎）。邓军实则是在邓五叔等一众乡亲的照料下长大成人。或许是内心潜藏的感恩之情使然，后来他通过自身努力成为小有成就的个体企业家后，便想方设法通过竞选村主任的方式回馈塘坝村。尽管因发小边大治从中作梗，邓军的竞选之路并不顺遂，但当选村主任后，他依旧全心全意投入到塘坝村的振兴事业中。无论是馨隆苑大饭店的创办、曾获县委辛书记盛赞的“厕所革命”，还是终南山旅游度假区的规划与兴建，这些无一不是邓军作为基层干部在乡村振兴中的具体实绩。事实上，正因为邓军作为时代新人在乡村振兴中取得了突出的成绩，小说结尾处，才有文艺工作者执意以他和塘坝村二十多年的巨变为原型，创作完成的文艺项目

《书记不姓邓》。此处，作家巧妙运用谐音，将“邓”与“穷”关联起来——书记虽姓“邓”（谐音“穷”），但其根本使命却是实实在在的带领塘坝村村民致富，共同助力乡村振兴事业的早日实现。

除邓军之外，其他人物的形象也各有亮点。例如，虽已留在西安交通大学任教，却始终牵挂家乡塘坝村乡村振兴事业的博士康静雅。她做出了一个常人难以理解的极端选择：最终辞去声名显赫的高校教职，毅然回到老同学邓军的村办企业任职。深知她的余建国对此解释道：“城市反哺农村，产学研结合，这是未来趋势，也是静雅的心愿。”再如，看似行为放荡不羁，实则对塘坝村乡村振兴事业立下不小功劳的杨钊。人性往往呈现善恶交织的复杂状态，这一点在杨钊身上体现得尤为明显：一方面，她曾因迷恋权势而屈从于杨俊虎的淫威；另一方面，或许是由于对邓军深藏心底的情感，胆识魄力兼具的她，凭借自身不懈努力，成为邓军事业腾飞路上不可或缺的左膀右臂。还有时常会在情感上与丈夫邓军产生纠葛，却终归以贤内助身份成为邓军得力助手的唐小凤。倘若没有他们的鼎力支持，邓军乡村振兴的理想恐不至于化为泡影，但难度的显著增加，无疑是可预期的事实。

“当我们提到结构的时候，通常想到的是充满奇思异想的现代小说，那种暗喻和象征的特定安置，隐蔽意义的显身术，时间空间的重新排列。在此，结构确实成为一件重要的事情，它就像一个机关，倘若打不开它，便对全篇无从了解，陷于茫然。文字是谜面，结构是破译的密码，故事是谜底。”（王安忆《雅致的结构》）从艺术结构来看，《秦岭人家》采用了双线并置且主次分明的结构方式：主线是邓军联合众多乡亲齐心协力、奋力追求乡村振兴的高远理想；副线则是邓军与唐小凤、康静雅、边大治、杨钊等人之间剪不断理还乱的情感纠葛。作品虽不乏瑕疵，例如部分人物性格与故事情节的设置不够合理（这一点在边大治这一人物形象上表现得尤为突出），但终归瑕不掩瑜。巴陇锋以雄健的笔力，最终谱写出了一曲带有鲜明地域色彩的新时代乡村振兴“大风歌”。

(作者系山西大学文学院教授)



《公仆榜样》，钟兆云著，浙江教育出版社、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25年11月

历史人物如何进入学者和作家笔下，向来受到关注。钟兆云写项南，便是如此，我也一直期待有加。他最新出版了长篇报告文学《公仆榜样》，让我意想不到的，为写作此书，钟兆云用了30多年的时间准备。

1989年国庆节后，我在担任福建省“青春·校园·社会”征文比赛评委会主任时，从众多来稿中读到钟兆云的《一个业余记者的暑假》，眼睛为之一亮，和几位评委毫无争议地将其评为一等奖。我看出这位还没迈出大学校园的获奖者是写作的好苗子，但一个文学爱好者且不说走多远，能耐得住细水长流、撑多久都是个问题，何况是他这样一个听说要被召回山区执教的年轻人。

没想到，那个年头让众多有志留城学子叹为“蜀道难”的“定向委培协议”，竟没有成为钟兆云头上的“紧箍咒”，他居然破天荒地留在了省城，还分配到省委某部门。据他后来说，功在

三味斋

安徽文史馆馆员、文史学者李传玺所著的《林徽因，大写的她》整合、考订大量文史资料，挑战既有观点，对林徽因研究中诸多耳熟能详的话题提出了新解。得益于作者独到的历史考据心得，该书既避免了史料的枯燥堆砌，也未耽溺于传奇色彩而失其严肃态度。作者的史料推理逻辑清晰又富有趣味，带领读者如同解密般拨开历史烟云，用翔实史料充实林徽因的历史形象，从“大写”的维度还原了一个更真实、更立体的林徽因。

作者从林徽因的童年讲起，开篇即抛出新见。林徽因原名林徽音，名字出自《诗经·大雅·思齐》“大姒嗣徽音，则百斯男”，承载着林家的期许；后因与上海作家林徽音名字混淆，改“音”为“因”。其父林长民娶程程桂林后，将书房命名为“桂林一校室”，是否便可断言程氏受宠、林徽因及其母亲备受冷落？作者用常被忽略的印章细节反驳了这一世俗观点，也明确了自己对林徽因研究的态度：在家长里短、八卦花边之外，更应有严肃的历史解读。

在林徽因的青年时代，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是她的情感生活，尤其是与徐志摩、梁思成的感情纠葛，以及冰心《我们太太的客厅》引发的讨论。作者在这一话题上依旧保持严肃态度，通过史料还原出林徽因的率真与忠诚。尽管徐、林二人早年在英国便有交往，但林徽因选择梁思成的态度始终明确，从未暧昧。林、梁二人不仅有世家渊源，更在志向相互吸引，最终成为事业与生活的伴侣。

对于那出了名的“太太的客厅”，作者从多个角度分析了林徽因何以并非聚会的核心主人，也何以不应承受负面的批评。据金岳霖的史料与自述可知，他家中的小院是固定的星期六“家常聚会”场地，而林徽因家的起居室也常举办类似文化交流活动，二者都是志同道合者的学术沙龙场所。林徽因在自己家的聚会中或许可称为“主持人”，凭借敏锐思维调动话题氛围，但并非单一聚会的绝对中心，更不能将小说中对某类社交圈层的讽刺直接投射到她身上。

有趣的是，作者从“颜色”这一鲜有关注的角度，对林徽因的公共形象进行了考察。她喜欢穿什么颜色的衣服？究竟如何打扮自己？除了费慰梅曾记录的“蓝衬衫、白长裤”搭配，再无更多详细记载。但作者敏锐转换思路：当无数回忆都围绕林徽因的学识渊博、思维敏捷、言语犀利、献身精神、病重却健旺的精力与毅力、认真执著的工作态度展开，恰好证明她不是依靠相貌和打扮获得关注的女子。

同样，人们对林徽因攀爬梁架测绘古建筑的照片充满好奇，竟集中在“踩着高跟鞋、穿着旗袍，何以能爬那么高”这类疑问上，作者认为，这本身就是对

「尽力去做那个大写的自己」

——评《林徽因，大写的她》

□赵靖怡



《林徽因，大写的她》，李传玺著，作家出版社，2025年10月

林徽因的小看。作者实地考察了林梁夫妇曾测绘过的古建筑，详细说明了当时测绘工作的攀爬流程与环境。林徽因在营造学社中绝非“花瓶”，也并非穿着高跟鞋和旗袍“打外围”；相反，多张照片中可见她身着便装、全身心投入工作的身影，且深受营造学社成员的认可与依赖，甚至有“你走后我们大感工作不灵”的赞誉。斯人此去，后世却唯唯聚焦其美貌与装扮，岂不怪哉！

更难能可贵的是，林徽因始终将个人事业与国家尊严、民族精神紧密相连。赴美求学、钻研建筑，并非为了个人头衔与地位，而是希望以现代科学的考察测绘方法，让中国历史建筑重焕风采；学成归国后，她与梁思成共同赴东北大学创办建筑系，成为中国现代建筑学研究的奠基人；参与营造学社期间，二人在华夏大地考察测绘古建筑瑰宝，证实唐代建筑并非独存于日本，中国境内亦有珍贵遗存；抗战爆发后，林徽因拖着病体携一家老小远离日占区，与变节者划清界限，尽显文人风骨；新中国成立后，她身体每况愈下，却仍强撑病体积极参与国徽、人民英雄纪念碑的设计工作，“把‘命’押给了国徽”。如此担当，不愧为“大写的她”。

在战火纷飞、事业受阻、病魔缠身的困境中，林徽因从未放弃家国情怀，未放松对中国建筑的热忱，也未推卸对家庭的责任。作者提到，林梁等人考察五台山佛光寺时，林徽因通过对大殿梁架文字、壁画、塑像年代的综合考证，结合梁上唐代女施主“宁公遇”的刻字信息，协助团队最终确认其为中国现存最早的唐构建筑。冥冥之中，唐代的宁公遇将发现她的惊喜，赠予了远道而来、艰辛考察测绘的女性——林徽因。从宁公遇到林徽因，再从林徽因到今日的你我，这份美妙机缘串联起一个个“她”。

“她们”若有只言片语赠予后世，大概会是——尽力去做那个大写的自己。

(作者系复旦大学中文系博士研究生)

对川西平原的精神磨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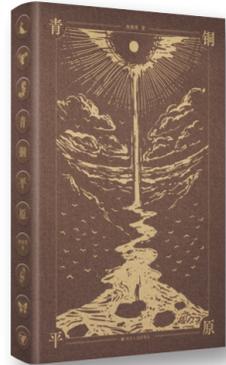
——杨健鹰诗集《青铜平原》读后

□王久辛

“众神的黄昏”拆成了两个词组：一个是“黄昏之门”，一个是“众神合唱”。是谁进了门，又开始合唱？当然是“众神”，而且是在标明了的黄昏时刻。

杨健鹰的创作与瓦格纳的歌剧《尼伯龙根的指环》第四部《众神的黄昏》，先有“貌合”，后又有了“神离”。诗人下意识借用了《尼伯龙根的指环》的结构，写成24章新组诗，试图构建一部恢宏高远、贯穿古今的川西史诗。开篇是“葬礼”，而瓦格纳以象征爱的指环起笔展开四联歌剧，前者从“死亡”开始探寻生存的意义，后者从“爱”出发探讨欲望、金钱与权力。两者涉及内容虽多有不同，但对寻常生活的描摹与对意义的追问，却是一致的。也就是说，《青铜平原》的架构显然是瓦格纳式的宏大史诗构架，作者怀揣庞大的雄心，以三星堆神树、金杖、金沙、金蚕等古巴蜀文化遗存为背景，对川西平原的历史文化、民间生活及俗世百态，进行了诗意挖掘与深入表达。

这部诗集共24章，作者以车轴辐射滚动之光芒，试图照亮人心、启迪人心、开悟人心。在我看来，这一追求是有效的，尽管感染力似乎还不够强烈，对社会人生痛点的观照也欠



《青铜平原》，杨健鹰著，四川人民出版社，2025年10月

力度，但诗人能写到如此境地，已殊为不易。尤为值得一提的是，24章中每章每节都有可圈可点的精彩段落与字句，如灿然于诗行当中。诗人努力在创作中进行了一次跨越数千年的诗性书写，将许多陌生与熟悉、遥远与切近的生活融入其中，完成了对川西平原的一次精神磨洗。

(作者系中国诗歌协会副会长)

一幅立体多元生动的广西历史长卷

□郝国强

盛世修史，赓续文脉，是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文化传统。《正史里的广西》的诞生，正是写作者立足新时代，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一次重要学术实践。

回顾这一项目，其缘起可以追溯到20世纪80年代。已故学者莫乃群先生曾主持编纂了《二十四史广西资料辑录》，为后辈学人研究广西历史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然而，辑录性的资料卷帙浩繁，体例上遵循原文，对普通读者而言，难免有“望洋兴叹”之感。如何让沉睡在故纸堆里的历史“活”起来，让正史中关于广西的璀璨篇章走进大众视野，成为我们这一代学者的使命。这套《正史里的广西》便是在前人研究基础上的一次“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不再是资料的简单排列，而是以专题化的形式，点线结合，既有对重大历史人物、关键历史事件的深度描摹，也有对广西历史发展脉络的系统构建，力图向读者呈现一幅立体、多元、生动的广西历史长卷。

长期以来，学术评价体系往往偏重于核心

期刊发表的“高精尖”论文。这固然是推动学科发展的核心动力，但象牙塔里的知识如果不能有效“出圈”，不能转化为大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其社会价值便会大打折扣。学术研究不仅要“顶天”，更要“立地”。《正史里的广西》正是这样一种尝试：我们要求作者团队在确保学术严谨性的前提下，用通俗流畅的语言、引人入胜的叙事，将复杂的历史背景、深刻的文化内涵清晰地传递给广大读者。这并非学术的“降维”，而是学术的“转译”与“升华”。它要求学者具备更扎实的功底和更宽广的视野，跳出纯粹的考据与论证，去讲述历史背后的“人”与“事”，去揭示文明演进的“道”与“理”。我们认为，推出这样的文化成果，是新时代赋予高校，特别是人文社科领域高校的崭新使命，是学者服务社会、传承文明的责任担当，更是高校科研成果转化的一个全新且充满潜力的“赛道”。

这套丛书最重要的时代价值，在于它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了坚实的历史支撑和生动的地方叙事。“南疆锁钥”是广西

独特的地理和历史坐标。翻开这套书，读者会清晰地看到，广西自古以来就不是一个孤悬海外的边陲末梢，而是中华文明版图中有机关且活跃的重要组成部分。从秦开灵渠，将中原与岭南水系相连，广西便深度融入了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汉设郡县，儒学之光初照八桂大地；唐宋以降，无数中原士人宦游至此，留下了不朽的诗篇与政绩，他们与本地各族人民共同开发、建设这片热土。书中生动描绘的洗夫人、岑瑛、瓦氏夫人等本地豪杰，他们或维护统一，或抵御外侮，其家国情怀与中华民族的整体利益高度一致。这一切都雄辩地证明：一部广西史，就是一部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恢宏历史画卷。我们通过挖掘和呈现这些历史事实，旨在阐明广西各族人民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共同守护了祖国南疆的安宁，共同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化，共同形塑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谁也离不开谁”的中华民族共同体。

(作者系广西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院长)